

证券代码：001282

证券简称：三联锻造

公告编号：2025-068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国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其中谭青女士、李明发先生、张金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议案》

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内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编制期间，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经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以及 2025 年 1-9 月的经营成果。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符合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及 2025 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的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以现有总股本 222,185,6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0 元（含税），共计派发 15,552,992.00 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审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现金分红方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议案》

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规划及正在推进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情况，并经与相关各方充分沟通及审慎分析，公司决定终止公司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本次终止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 2025 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议案》

为保证“汽车轻量化锻件生产（一期）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公司全资子公司芜湖兆联汽车轻量化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增资 5,700.00 万元，其中优先使用剩余未使用的超募资金 4,943.63 万元及超募资金存储期间产生的利息、现金管理收益（最终金额以实际结转时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如不足 5,700.00 万元则以自有资金补足，如超过 5,700.00 万元则转为芜湖兆联的资本公积。同时，董事会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后续增资及工商变更等具体事宜。本次增资完成后，全资子公司芜湖兆联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5,700.0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公告》、《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在建项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三）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查意见；
- （四）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芜湖三联锻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9 日